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匯舸環保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ONTIOCEAN ENVIRONMENT TECH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613)

內幕消息
本公司申請H股全流通

本公告由上海匯舸環保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四日發佈並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日進一步修訂的《H股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申請「全流通」業務指引》(「指引」)及中國證監會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七日發佈的《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內容有關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H股公司申請境內未上市股份(定義見指引)到聯交所流通的程序。

根據指引，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日，本公司已向中國證監會提交有關本公司全部30,000,000股內資股(「內資股」)全流通的申請(「該申請」)，該等內資股於本公告日期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75%(「H股全流通」)。H股全流通以及轉換及上市須待履行中國證監會、聯交所及其他相關境內

外監管機構的其他相關程序規定後，方可完成。本公司將申請該等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於完成所有備案要求並取得所有相關批准及符合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則後，本公司30,000,000股內資股將轉換為30,000,000股H股。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毋須召開單獨的股東大會以批准轉換及上市。

本公司將遵照上市規則及／或內幕消息條文適時就H股全流通及轉換及上市的進展作出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及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上海匯舸環保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洋

中國上海，二零二五年九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周洋先生、趙明珠先生、陳志遠先生、舒華東先生及陳睿先生；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管延敏博士、朱榮元先生及吳先僑女士。